附件2

**填表说明**

 现就《基础信息元采集表》各列所需填写内容及格式要求，具体说明如下：

1.A列：不用填写。

2.B列：不用填写。

3.C列：不用填写。

4.D列：填写“组织机构代码证号”。

5.E列：按照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“名称”一栏内容填写，如名称发生变更，则按照副本中名称变更一栏中的内容填写。

6.F列：按照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“住所”一栏内容填写，如住所发生变更，则按照副本中住所变更一栏中的内容填写。

7.G列：按照“（GB/T2260-2007)行政区划代码”填写。

8.H列：律师事务所所在县（区）邮政编码。

9.I列：不用填写。

10.J列：按照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“设立资产”一栏内容填写，如设立资产发生变更，则按照副本中设立资产变更一栏中的内容填写，例如：10万元。

11.K列：按照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“负责人”一栏内容填写，如负责人发生变更，则按照副本中负责人变更一栏中的内容填写。

12.L列：填写“身份证”。

13.M列：填写“身份证号码”。

14.N列：填写“电话号码”。

15.O列：按照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“批准日期”时间填写，格式为“年/月/日”，例如：1998/01/06。

16.P列：律师事务所自设立之日起，未发生过“名称”、“住所”、“负责人”、“设立资产”、“主管机关”、“合伙人”等事项变更的，此列与O列填写内容一致。如发生过上述事项变更的，按照最后一次变更日期填写。填写格式为“年/月/日”，例如：1998/01/06。

17.Q列：不用填写。

18.R列：按照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“住所”一栏内容填写，如住所发生变更，则按照副本中住所变更一栏中的内容填写。

19.S列：按照“（GB/T2260-2007)行政区划代码”填写。

20.T列：填写“人民币”。

21.U列：不用填写。

22.V列：按照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首页“证号”内容填写。

23.W列：不用填写。

24.X列：不用填写。

25.Y列：填写“河北省司法厅”

26.Z列：填写“00021865-9”。

27.AA列：按照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“主管机关”一栏内容填写，如主管机关发生变更，则按照副本中主管机关变更一栏中的内容填写。

28.AB列：不用填写。

29.AC列：填写“律师事务所办公电话（要求固话加区号，例如：0311-88606804）”

30.AD列：填写律师事务所电子邮箱。

31.AE列：填写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人数，例如：5人。

32.AF列：填写律师事务所设立时负责人姓名。

33.AG列：填写“身份证”。

34.AH列：填写律师事务所设立时负责人的身份证号。

35.AI列：填写律师事务所设立时负责人的移动电话。

36.AJ列：按照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副本“批准日期”时间填写，格式为“年/月/日”，例如：1998/01/06。

37.AK列：不用填写。

38.AL列：律师事务所有网站的可填写，没有的可以不填。

注：《基础信息元采集表》填写时，不要自行对表格进行调整。